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8.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三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建立健全我县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现代农业技术体系，为县委、县政府农业农村中心工作提供保障和服务。

（二）承担全县种植业、养殖业、水产业、林果业、农业机械化等领域的技术推广和先进适用技术、名优新品种引进、示范；指导农民及农业专业组织应用新品种、新技术，提高农民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

（三）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项目；承担农业农村技术培训；负责农业技术推广队伍管理，承担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的培训。

（四）承担全县动植物疫病预防监测工作；承担农作物病虫害草害的监测、预报工作；承担耕地质量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等工作。

（五）为县委、县政府乡村振兴工作提供公益性服务；承担乡村振兴工作培训。

（六）受业务归口局等部门委托，实施与农业农村相关的项目。

(七) 承担本单位及所属部门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八) 负责乡镇（街道）综合事务服务分中心的人员管理。

(九) 负责本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十)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编

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本表为空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预算，

本表为空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9.4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50.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1,134.2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66.46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399.47	本年支出合计	1,399.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99.47	支 出 总 计	1,399.47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1,399.47	1,399.47	1,399.47															
合计	1,399.47	1,399.47	1,399.47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99.47	919.97	871.42	48.55	47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6	148.66	148.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18	142.18	142.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6	23.56	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2	88.62	88.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30.00		
20808	抚恤	6.48	6.48	6.48		
2080802	伤残抚恤	6.48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7	50.07	5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7	50.07	5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92	48.92	48.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1.15		
213	农林水支出	1,134.28	654.78	606.23	48.55	479.50
21301	农业农村	1,134.28	654.78	606.23	48.55	479.50
2130104	事业运行	654.78	654.78	606.23	48.55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9.03				89.0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0.47				39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6	66.46	66.4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99.47	一、本年支出	1,399.4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99.47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卫生健康支出	50.0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农林水支出	1,134.28
二、上年结转		(四) 住房保障支出	66.4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99.47	支 出 总 计	1,399.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99.47	919.97	871.42	48.55	47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6	148.66	148.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18	142.18	142.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6	23.56	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2	88.62	88.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30.00			
20808	抚恤	6.48	6.48	6.48			
2080802	伤残抚恤	6.48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7	50.07	5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7	50.07	5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92	48.92	48.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1.15			
213	农林水支出	1,134.28	654.78	606.23	48.55	479.50	
21301	农业农村	1,134.28	654.78	606.23	48.55	479.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0104	事业运行	654.78	654.78	606.23	48.5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9.03				89.0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0.47				39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6	66.46	66.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9.97	871.42	48.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38	819.38		
30101	基本工资	332.26	332.26		
30102	津贴补贴	61.23	61.23		
30107	绩效工资	173.75	173.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62	88.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	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7	50.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9	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46	66.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12.0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0	6.65	48.55	
30201	办公费	20.60		20.60	
30205	水费	1.70		1.70	
30206	电费	2.70		2.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21.55		21.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5	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9	45.39	
30302	退休费	23.56	23.56	
30304	抚恤金	6.48	6.48	
30305	生活补助	15.35	15.35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借调、借用人员经费	扶贫借调人员经费	479.50	479.50	479.50													
	农业机械化学业经费	农业机械化学业经费	10.00	10.00	10.00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	精简下放人员经费	2.27	2.27	2.27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聘用人员经费	19.20	19.20	19.20													
	自收自支人员相关经费	自收自支人员：区域站人员16人、扶贫6人、示范农场2人、庄园。	289.00	289.00	289.00													
	土壤普查经费	2023年-2025年我县应完成1338个耕地、17个林草地样点，共1355个样点的土壤外样样品采集、制备与内业化验工作	89.03	89.03	89.03													
合计			479.50	479.50	479.5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99.47	1,399.47	1,39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66	148.66	148.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18	142.18	142.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6	23.56	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62	88.62	88.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	30.00	30.00													
20808	抚恤	6.48	6.48	6.48													
2080802	伤残抚恤	6.48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7	50.07	5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7	50.07	5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92	48.92	48.9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1.15													
213	农林水支出	1,134.28	1,134.28	1,134.28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21301	农业农村	1,134.28	1,134.28	1,134.28													
2130104	事业运行	654.78	654.78	654.78													
2130135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	89.03	89.03	89.0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0.47	390.47	390.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6	66.46	66.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6	66.46	66.46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99.47	1,399.47	1,399.47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51.81	1,351.81	1,351.8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38	819.38	819.38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43	532.43	532.43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6	47.66	47.6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83	21.83	21.83											
50905	离退休费	23.56	23.56	23.5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2.27	2.27	2.27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38	819.38	819.38														
	合计	1,399.47	1,399.47	1,399.47														
30101	基本工资	332.26	332.26	332.26														
30102	津贴补贴	61.23	61.23	61.23														
30107	绩效工资	173.75	173.75	173.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62	88.62	88.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	30.00	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7	50.07	50.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9	4.99	4.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46	66.46	66.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12.00	1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43	532.43	532.43														
30201	办公费	119.63	119.63	119.63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205	水费	1.70	1.70	1.70														
30206	电费	2.70	2.70	2.7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21.55	21.55	21.55														
30226	劳务费	378.20	378.20	378.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5	6.65	6.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6	47.66	47.66														
30302	退休费	23.56	23.56	23.56														
30304	抚恤金	6.48	6.48	6.48														
30305	生活补助	15.35	15.35	15.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2.27	2.27	2.27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3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部门名称：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三级目录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社会评价
 社会公示
 改革
 完善内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127001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210123000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固性)				58.6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800.8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12.00																
年度绩效目标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8.55																
保证农业生产安全及春耕备耕等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农村能源安全技术安全管理、农业行业安全生产检查、农业科教项目管理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重点工作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质量达标率	总体工作完成率	依法行政能力	综合管理水平	结转结余变动率	预算调整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监督管理	预算收支管理	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预算编制管理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监督管理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内部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100	%	2024-12															
发放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当地群众总体满意度	>=	95	%	2024-12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		建立健全			2024-12														
		完善内控制度		持续完善			2024-12														
社会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群众总体满意度	>=	95	%	2024-12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		建立健全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持续完善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借调、借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70.00							
总体目标	扶贫借调人员经费，按照人事局批办及借调手续计算资金，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3-12	
			计划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资金发放率	>=	100	%	2023-12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3-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2023-12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促进		2023-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2023-1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2023-12

第三部分 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399.47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226.89 万元减少 2827.42 万元，主要是由于农林水支出减少。

二、关于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相同。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单位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99.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827.42万元，下降66.89%。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康平县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单位在2024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6个，实际编制6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2024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0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0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